

# 中共中国化学工程第九建设有限公司委员会 关于巡视整改情况的通报

根据集团公司党委统一部署，2018年3月7日至4月6日，集团公司党委第一巡视组对九公司党委进行了巡视。9月5日，集团公司党委第一巡视组对九公司党委反馈了巡视意见。按照《中国共产党巡视工作条例》以及国资委党委、集团公司党委有关规定，现将巡视整改情况予以公布。

## 一、总体情况

9月5日集团公司党委第一巡视组向九公司反馈情况，直陈问题，切中要害，指出九公司在坚持党的领导，加强党的建设，全面从严治党，选人用人以及其它方面等五个方面的问题，九公司党委真心接受，全面部署，立行立改。第一时间召开了党委会进行研究讨论，逐条逐项对照分析，制定了《中国化学工程第九建设有限公司党委对集团公司党委第一巡视组巡视反馈意见的整改工作方案》（以下简称《公司整改方案》）和《九公司党委对集团公司党委第一巡视组巡视反馈五个方面主要问题的整改措施》（以下简称《公司整改措施》），同时对巡视组指出的问题，建立了目标责任制，明确责任，落实到人，限定时间，做到了件件有着落，事事有人管。

九公司党委把落实巡视整改作为一条政治纪律，从讲政治的

高度切实抓好整改工作。10月17日公司党委召开巡视整改专题民主生活会，会上，公司领导班子成员一一作出个人对照检查。每位班子成员都联系思想、工作、生活、作风实际，深入查摆自身存在的问题，主动认领巡视反馈意见和班子对照检查中存在的问题和责任。

《公司整改方案》启动后，将《公司整改方案》在公司OA办公系统平台上进行了公布，认真听取职工群众的意见，主动接受职工群众的监督。公司基层各单位按照《公司整改方案》的要求，召开党总支（支部）委员会，认真梳理，查找问题，制定了本单位的实施方案，并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了整改任务，上报了整改完成情况的总结。总部各责任部门对本部门的整改任务进行分解，制定分解表，明确具体的整改措施、需要完善的制度、责任人、整改完成时限。为了切实做好巡视整改工作，公司党委巡视整改工作办公室建立了周报制度，总部各牵头部门每周书面上报一次整改工作情况，实行完成整改任务“消号”制，整改工作办公室每月初汇总并向领导小组报告一次整改工作情况。公司党委每月召开党委会议，听取巡视整改落实情况汇报，研究部署整改重大事项。

整改期间，公司党委书记和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分别约谈了总部各部室负责人、基层单位党组织书记，围绕落实“两个责任”和抓好巡视反馈意见整改落实工作提出明确要求，强调总部各部室、基层各单位要正确处理当前工作与整改任务的关系，认真传达学习，深刻领会精神，进一步提高认识，统一思想，把推

进巡视整改工作的全面落实和抓好日常工作紧密结合起来，做到“两促进两不误”，从而推动整改工作深入开展。

## 二、巡视反馈问题的整改落实情况

### （一）关于坚持党的领导方面的问题整改情况

1. 贯彻落实上级党委决策未结合本单位实际拿出切实可行的措施的情况。党委会对集团公司党委下发的“十三五”党建工作规划纲要没有进行研究。公司党委“十三五”计划未经党委会研究讨论，计划内容空洞，缺少指导性。全面从严治党责任清单照抄照搬集团公司文件，未充分结合公司实际。在落实过程中，缺少具体措施和必要的检查督导，贯彻力度层层递减。

**整改情况：**九公司党委于2018年10月30日召开党委会认真研究集团公司党委下发的“十三五”党建工作规划纲要，本应该2016年制定的九公司党委“十三五”党建工作计划由于多种原因没有制定，现今结合公司实际重新制定九公司党委“十三五”党建工作计划；于2018年2月底制定并下发《2018年党建工作要点》，（九化建党发〔2018〕1号）；于2018年4月28日制定并印发《2018-2020年党建工作规划》（九化建党发〔2018〕24号）并结合工作要点进一步细化工作计划和制定工作任务分解表；于2018年3月1日召开“公司2018年党建暨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会议”，对公司党建和党风廉政建设工作作出全面部署；结合公司实际2018年6月制定了监督责任清单并认真落实；于2018年3月1日组织签订《党风廉政建设责任书》47份，2018年7月至8月对《党风廉政建设责任书》的落实情况进行了检查；

于2018年4月27日制定《加强惩治和预防腐败体系建设，抓好作风建设长效机制工作方案》，（九化建党发〔2018〕27号）按照“加强对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的统一领导、加强领导干部党风廉政教育、强化监督制约”的内容，划分具体工作、主责部门和辅责部门，明确权责，层层分解，抓好落实。

**2. 党委的领导作用发挥不够。**召开的党委会一般仅讨论党内工作和人事任免事项，对关系公司改革发展其他重大问题没有进行研究。党委会会议制度和“三重一大”决策制度不规范，缺少把党委研究讨论作为公司重大事项决策的前置程序的相关内容和要求。公司发展规划、大额资金使用等多个重大问题没有在党委会上进行研究，直接由总经理办公会进行决策。

**整改情况：**九公司党委于2018年5月24日印发《九公司党委会议事规则》，（九化建党发〔2018〕31号）；研究制定《九公司党委工作规则》（九化建党发〔2018〕66号），并修订完善《“三重一大”集体决策制度实施办法》，（九化建党发〔2018〕52号），认真抓好各项制度的落实；纪委发挥监督作用，督促公司党委将公司发展规划和大额资金使用等重大问题在党委会上研究，9月7日召开党委会研究“公司办公楼改造资金使用相关事宜”，10月30日党委会研究“九公司从重组并购相关事宜”，认真落实党委会研究讨论是经理层决策的前置程序的要求，充分发挥企业党委在企业治理中把方向、管大局、保落实的作用。

**3. 中心组学习缺少计划性，未统筹进行年度计划安排的整改情况。**中心组学习制度没有进行及时修订。领导班子成员学习未

做专门记录，记录不规范、内容简单。

**整改情况：**九公司党委修订完善《九公司党委中心组学习制度》，（九化建党发〔2018〕66号），制定年度学习计划，并在每月下发的政治学习计划中涵盖学习内容。为领导班子成员配备中心组学习记录本，下发《中心组学习记录模板》，规范记录格式和内容要求。

## （二）关于加强党的建设方面的问题整改情况

**1. 落实党建工作主体责任不到位。**缺少党建工作责任制实施办法，未开展党组织书记抓党建述职评议工作。对基层党组织党建工作的督导检查不够，具体工作推动力度不足，对检查后的结果运用效果不佳。部分基层党组织落实上级组织决策部署查无痕迹，相关工作和活动记录不完整。各党支部主要是组织党员进行学习，基层组织的作用没有充分发挥。子公司章程中对党组织的职能定位不明确。

**整改情况：**九公司党委对原有党建工作制度进行了全面梳理，按照制度“五问”标准，建立健全党建工作制。3月份以来已制定《公司党建工作责任制实施办法》《公司基层党组织书记抓党建述职评议考核制度》等制度16个，修订3个；《九公司党内制度和规范化文件汇编》2019年一季度前完成。为了进一步推进巡视整改问题的落实，于2018年7月16日对基层党组织党建工作进行一次检查，检查结束后于8月9日召开书记通报会通报检查结果，并对检查中发现的问题进行了整改。组织书记参加国资委第二期学习党的基础知识培训班网络培训，已于9月22日完成；

并于 2018 年 11 月 20、21 日举办基层党组织书记业务培训，提高基层党组织书记履职能力；于 2019 年 1 月 29 日组织了基层党组织书记抓党建述职评议会，完成了 2018 年度基层党组织书记抓党建述职评议工作。2019 年 2 月初党委下发通知于 3 月底前完成 2018 年度年终党建检查，述职评议结合两次党建工作检查，进行综合评定等级，并根据评定的等级给与不同的奖励；此项工作正在进行中。围绕基层党组织作用发挥方面，公司党委于 4 月下发了《关于开展精神文明创建活动的通知》（九化建党发〔2018〕21 号），2019 年 2 月 20 日公司党委评选出“文明工地”1 个，文明服务标兵 5 名；于 5 月下发了《关于下发〈公司“党员示范岗”和“党员先锋岗”创建实施方案〉的通知》（九化建党发〔2018〕38 号），积极开展创建“党员先锋岗”、“党员示范岗”及“三亮三比”等活动，并要求基层党组织结合本单位实际制定活动方案并做好落实，推动基层党组织发挥战斗堡垒作用；2018 年 5 月底前，按照规定，盘锦中化建筑劳务有限公司将党建工作纳入其公司章程。

**2. 重业务轻党建现象不同程度存在。**党建工作上热下冷现象普遍存在。分(子)公司存在党的建设弱化、淡化、虚化、边缘化问题。部分基层支部工作没有正常开展。项目部党建工作薄弱。个别党员干部对“一岗双责”责任认识模糊。部分党员干部只重视业务工作，对分管领域的党建工作重视不够，致使党建工作及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落实不到位。

**整改情况：**九公司党委认真组织全体党员干部深入学习习近

平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持续推动“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2018年5月末至6月初，公司党委组织了三批次的共计73名中层以上领导干部开展学习党的十九大精神专题培训，强化“四个意识”，牢固树立“四个自信”，践行“两个维护”，提高政治站位和政治责任；2018年9月22日组织14名基层党组织书记参加国资委第二期学习党的基础知识培训班网络培训，切实提高履职能力；2018年11月26日至28日，九公司和十四公司在党员教育基地——甘肃庆阳南梁干部学院联合举办了第一期轮训班。公司副总经理赵福安带领19名中层干部参加培训，学员们在思想上得到了洗礼，让南梁精神走进学员的工作和生活中。建立基层党组织书记例会制度。基层单位党组织每季度汇报一次党建工作，每半年向公司党委上报一次党建工作总结；制定了《九公司基层党组织工作规则（试行）》、《关于公司所属项目部党组织管理的有关规定（试行）》等制度，动态设置项目部党组织，在进行党建工作检查的同时开展了内部巡察；纪委于2018年7、8月开展了《党风廉政建设责任书》落实情况的检查。领导班子成员严格执行双重组织生活制度，同时开展党建工作联系点工作，班子成员每人联系一个党建工作较弱的二级单位党组织，在联系单位内做好调研、讲好党课，指导党建工作，并做好分管领域党建工作及党风廉政建设工作，对落实“一岗双责”不到位的，公司党委和纪委将进行约谈。截止到年末，公司领导班子成员已深入到基层党组织开展调研、指导工作24次。

**3. 党建制度体系建设不完善。**党委工作制度、基层党组织工作管理制度、党费管理制度、民主管理制度等多项党建基本制度缺失。“三重一大”集体决策制度、党委中心组学习制度、党委会议制度等多项制度未及时修订。

**整改情况：**九公司党委组织完善党建工作制度。截止到2019年初，公司党委建立了《党群系统例会制度》、《公司党建工作责任制实施办法》、《公司党建工作考核暂行办法》、《九公司精神文明创建管理办法》、《九公司党委会议事规则》、《关于公司所属项目部党组织管理的有关规定（试行）》、《公司党委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实施暂行办法》、《九公司深入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进一步加强作风建设的实施办法》、《公司基层党组织书记抓党建述职评议考核制度》、《九公司党委工作规则》、《九公司基层党组织工作规则（试行）》、《九公司党员干部直接联系服务群众暂行规定》、《党员领导干部党建工作联系点制度》、《九公司困难党员、老党员走访慰问制度》、《九公司舆情监控和突发事件新闻应急管理暂行办法》、《九公司党费收缴使用管理规定》、《九公司党组织工作经费管理规定（试行）》、《九公司民主评议党员制度》等党建基本制度18个；修订完善《“三重一大”集体决策制度实施办法》、《九公司党委中心组学习制度》、《公司领导班子民主生活会制度》等制度。并将党建工作制度全部纳入公司内控制度体系。《九公司党内制度和规范化文件汇编》2019年初已经完成。

**4. “四同步、四对接”落实不到位。**部分党支部设置和人员配备存在问题。部分基层单位党员在岗人数少，支部工作无法开



展。党建工作经费未按照上年度职工工资总额的 1%进行计提。未严格落实党务干部与经营管理人员同职级、同待遇政策。

**整改情况：**九公司党委制定并落实《关于公司所属项目部党组织管理的有关规定（试行）》（九化建党发〔2018〕36 号和 88 号），对部分党支部机构设置和党务干部进行调整。对于党员人数较少的项目部成立联合党支部进行管理；在 2019 年初完成基层党组织换届工作。党建工作经费严格按照上年度职工工资总额的 1%进行计提；并上报集团公司备案。为严格落实党务干部与经营管理人员同职级、同待遇政策，公司党委工作部对基层党务干部待遇情况进行了调研，发现公司所属各基层单位中有 2 家没有落实同职级、同待遇政策，公司巡视整改工作落实领导小组将问题提交公司党委，在 10 月 30 日召开的党委会上对这一问题进行了整改落实，存在问题的新疆广汇项目部和市政建筑公司已 11 月 15 日前进行了改正。

**5. 基层党建工作开展不扎实。**党员和党务干部教育管理不系统。未制定党员年度教育培训工作计划，党员教育管理以政治理论学习为主，缺少创新性。民主评议党员程序未完成规定动作，民主评议党员登记表中缺少党委结论性意见。党支部书记集中轮训质量不高，部分支部书记党务工作能力不强。部分领导班子成员落实双重组织生活制度不够严格。

**整改情况：**九公司党委深入推进“基层党组织建设落实年”活动；按照集团公司党委《“基层党组织建设落实年”活动方案》要求，下发《九化公司“基层党组织建设落实年”主题活动方案》

(九化建党发〔2018〕20号),并狠抓落实,着力推进基层党组织规范化建设,同时下发了《公司2018年宣传思想工作要点》(九化建党发〔2018〕16号文),制定了《九公司民主评议党员制度》。举办了基层党组织书记业务培训班,并把如何开展好党员教育培训和党员民主评议工作作为培训的主要内容;2018年7月纪委办公室(监督部)对各基层党组织召开组织生活会、民主评议党员和“三会一课”制度等落实情况进行督导,并将发现问题的党组织上报给了公司党委,同时责令其将存在的问题进行整改。

**6. 基层党组织组织生活不健全,“三会一课”制度执行不严格。**多个党支部未按要求按时召开党员大会,“三会一课”记录内容简单。个别党支部无2015年-2016年的“三会一课”等记录。

**整改情况:**九公司党委2018年10月25日,给各基层党组织印发《九公司“三会一课”制度执行规范》、“三会一课”记录模板,进一步落实了“三会一课”制度,规范了“三会一课”记录的格式和内容要求,并在党建工作检查中查看落实情况。

**7. “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流于形式。**实施方案照抄照搬上级文件,没有结合公司实际进行安排,实际操作中也没有按照实施方案要求开展。各基层党组织没有结合实际制定学习教育计划,以每月党委下发的政治学习计划安排学习,存在应学未学。

**整改情况:**九公司党委结合实际制定并下发了《公司2018年度基层党组织和党员开展“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安排》(九化建党发〔2018〕17号)和《“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

2018 年推进方案》（九化建党发〔2018〕48 号），并严格落实。各基层党组织按照公司党委的“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安排结合本单位实际制定本单位的学习教育计划，公司党委将各基层党组织“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推进情况纳入党建工作检查，并作为考核指标。抓住“关键少数”，进一步规范了中心组学习，每月至少学习 1 次，加强了中心组学习管理。按照 2018 年 3 月 7 日《关于开展“主题党日”活动的通知》要求，组织开展“主题党日”活动。在“七一”期间举办庆祝大会，组织新党员宣誓老党员重温入党誓词。9 月 19 日组织 45 名党员、积极分子参观了盘锦新世纪交通施救救援有限公司党性教育基地，开展党性教育；与“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相结合，开展主题研讨活动和主题征文活动，上交征文 20 篇。

**8. 离退休党组织设置不科学、不完善。**没有做到组织落实，难以对离退休党员进行有效管理的。

**整改情况：**九公司党委于 2018 年 4 月底组建离退休党支部，选举产生支部委员会，配强了支部书记，离退休党员得到了有效管理。

### （三）关于全面从严治党方面的问题整改情况

**1. “两个责任”落实不到位。**党委未对全面从严治党进行统筹部署，也未定期听取纪委和下级党组织工作汇报。纪委聚焦主责主业不够，监督执纪问责有待加强。未深入过项目现场对项目党风廉政建设情况进行检查，未对各部门和项目开展党风廉政建设工作进行考核，未对签订责任书的干部开展“党风廉政建设责任书

执行情况”的自查、检查工作。

**整改情况：**九公司党委成立党风廉政建设领导小组，3月初召开“党建暨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会议”，对公司党建和党风廉政建设工作做出全面部署。每季度听取纪委工作汇报，每半年听取基层党组织工作汇报，并以各基层党组织换届为契机，在基层党组织中设立了纪检委员；2018年公司党委书记与班子成员，班子成员与分管部门，党委书记与基层单位书记经理签订《党风廉政建设责任书》47份。8月党委对《党风廉政建设责任书》的落实情况进行了检查，尚未发现对《党风廉政建设责任书》落实不力的党员领导干部；7-8月公司党委开展了内部巡察工作，共计巡察11家，发现问题19个。认真抓好公司内部巡察发现问题的整改工作。完成了国资委对集团公司巡视中发现问题阶段性整改工作，已将国资委对集团公司巡视中发现问题作为公司今后开展内部巡察检查的重点内容；制定了《公司党委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实施暂行办法》（九化建党发〔2018〕41号），将意识形态工作纳入党建工作责任制体系；以制度建设“五问”为标准，深入推进持续加强“不能腐”的制度建设，聚焦权力运行、项目建设和资金使用以及干部成长等方面，全面加强反腐倡廉制度体系建设，截至年底，公司共计梳理各项管理制度212个、新建18个、修改8个；深入推进“三转”，向监督执纪问责的职能靠近，聚焦主责主业。在转职能方面，纪委调整了工作范围，不再牵头巡视整改工作和公司内部巡察工作。在转方式方面，纪委监督关口前移，在防止公车私用、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遏制“四

风”反弹等方面制定了相应的措施，加大了监督力度。在转作风方面，纪检干部带头学习《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中国共产党党内监督条例》、中央八项规定和反对“四风”等文件精神，加强自身的综合素质。

**2. “不能腐”体制机制建设存在问题。**《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实施细则》等制度长期未修订，且制度体系不健全。个别制度结合本单位实际不够，部分内容操作性不强。惩治和预防腐败体系工作规划有待建立。对公司廉政风险点的制度建设监督不够，公司关键岗位和业务关键环节的制度建设比较薄弱。

**整改情况：**九公司结合实际情况制定和完善《领导人员廉政谈话制度》（九化建党发〔2018〕75号）、《九公司纪检监察监督执纪工作规定》（九化建纪发〔2018〕9号）、《“三重一大”集体决策制度实施办法》（九化建党发〔2018〕52号）和《九公司关于领导干部个人有关重大事项申报的有关规定》等不能腐相关制度，增强制度的可操作性；督促公司总部各部门完善制度，并对制度的执行落实情况实时监督，特别是对工程招投标、设备材料采购等关键领域制度的合规性、合法性、有效性进行梳理、评估，着力查找制度流程上存在的缺陷，对违规流程及时做出纠正和处理，推动修订完善制度和流程，强化内控体系建设。截至年底，共计梳理工程招投标、设备材料采购等关键领域制度8个，修订3个，修改流程8个，新建流程1个。纪委办公室（监督部）参加了2场招标会和1场材料集中采购评标会。根据“三转”的要求，巡察办成立单独机构，不设在纪委监督部。纪委不再参与工

程招投标和大宗材料采购的审批流程，对工程招投标、大宗材料采购等加强监督检查，加强廉洁风险防控。围绕巡视指出问题、日常监督发现和群众反映问题集中的重点领域加强监督，对《任职和公务回避制度》的落实情况和公司领导班子履职待遇和业务支出情况开展了专项督查，督促主责部门对领导干部资质证书挂靠问题进行专项清理。

**3. 监督执纪“四种形态”的运用效果不佳。**尚未建立与监督执纪“四种形态”相适应的相关制度，未将“四种形态”的运用贯穿到纪检监察工作的全过程。监督管理乏力，执纪力度不足。对群众反映较集中的干部存在的问题未及时调查处理，对为领导干部购置手机、超标配置公务用车以及涉及的违规问题等未有效进行监督。

**整改情况：**九公司党委修订和落实谈话制度，党委书记、纪委书记及系统分管领导对日常生活中出现的各种倾向性问题，随时了解，随时约谈。公司党委已按照集团公司《运用监督执纪“四种形态”实施办法（试行）》，正式下发九公司《运用监督执纪“四种形态”实施细则（试行）》（九化建党发〔2018〕76号），截至2018年年底提醒谈话7人次，诫勉谈话2人次，对中层以上管理干部集体约谈3次，任前谈话16人次；廉洁谈话年底做到全覆盖，相关工作已经完成。按照集团要求，严格执行《九公司纪检监察监督执纪工作规定》，对问题线索及时登记、及时处理、及时请示上报，加强对问题线索的管理。对群众反映比较强烈等问题已经进行了调查处理。截至2018年年底，公司纪委收到信访件

17 件，已逐一登记、入库，均已分类办理，及时了结，并全部上报集团公司纪委。公司制定了《公司负责人履职待遇、业务支出管理办法》（九化建发〔2018〕97 号）和《公司管理人员履职待遇、业务支出管理规定》（九化建发〔2018〕96 号），并按照制度执行。公司党委已经取消领导干部购置手机的待遇，责任部门根据集团公司和公司党委要求重新制定了《办公设备与设施管理规定》。对于为领导购置手机的问题，公司党委进行调查摸底，对 2015 年以来用公款购置手机的有关领导进行了约谈，并要求其按照新机购置价格进行退款处理。相关领导已经按照要求进行了退款，挽回经济损失金额 20357.00 元。两台超标车辆已于 2018 年年底上交。

**4. 纪检干部配备不足，纪检监察系统建设不完备。**基层党组织没有配备纪检人员或配备不合理。

**整改情况：**九公司党委结合实际工作，4 月底增加 1 名专职纪检干部：纪检监察部门人员已由 2 名增加到 3 名；2019 年初，以基层党组织换届为契机，各基层配备 1 名纪检监察员。工作已经完成。

#### （四）关于选人用人工作方面的问题整改情况

##### 1. 选人用人体制机制存在缺陷。

（1）选人用人制度不够完善。个别制度内容不规范，不符合规定。现行的《中层管理人员职务管理办法》内容与目前干部选拔任用程序不相符。拟发布的《中层干部选拔任用实施细则》在干部任免程序、组织实施等内容方面有待于进一步完善。未制

定后备干部选拔培养管理、任职和公务回避、干部试用期等制度。

**整改情况：**九公司党委按照集团公司党委的要求，2018年6月28日制定《任职和公务回避制度》（九化建党发〔2018〕45号）、2018年11月初制订《公司中层及以上干部管理办法（试行）》、《公司中层后备干部管理办法（试行）》、《公司中层及以上干部选拔任用实施细则（试行）》。通过公司党委会同意，已经下发实施。

（2）选人用人程序不够规范。对干部选拔任用未经过民主推荐或从后备干部中进行推荐。未对拟提拔人员进行广泛的民主测评和听取干部职工意见。2017年未对任职干部进行任职谈话。纪检监察部门未对拟提任人员出具廉洁自律情况评价意见。没有实行新选拔任用干部的试用期制度。

**整改情况：**九公司党委认真落实《公司中层及以上干部选拔任用实施细则（试行）》，严格规范干部考核任用程序，坚持做到“凡提四必”“三个不上会”“两个不得”“五个不准”的要求。

（3）选人用人机构设置没有体现党管干部的原则。干部选拔任用由公司人力资源部负责，分管的班子成员不是公司党委委员，人力资源部负责干部管理工作的人员不是党员。

**整改情况：**九公司党委落实党管干部原则，2018年4月24日成立公司党委组织部，调整公司领导班子成员分工，由公司党委党委书记胡家兴主管党委组织部，10月末对负责干部管理工作的人员进行了调整。目前负责干部管理工作人员为正式党员。

## 2. 对干部队伍建设重视不够。



(1) 机关、二级单位干部交流不够，部分二级单位领导干部任职超过 10 年未进行过交流任职。

**整改情况：**九公司党委组织部制定了《公司干部轮岗及交流制度（试行）》（九化建党发〔2018〕91 号），规定机关部室相近职能部门间领导交流、机关与二级单位干部交流、同部室人员岗位轮换等具体要求，明确项目部存续期规定要求，专业分公司非在岗人员整合等内容。按照制度实施调整，工作准备中。

(2) 干部队伍年龄老化严重。

**整改情况：**2018 年 7 月 7 日，九公司总部各部室正职实行竞聘上岗，副职精简人员改革。同时建立了总工程师男年满 58 周岁、女年满 53 周岁；总经理助理、总法律顾问、安全总监、中层干部正职男年满 55 周岁、女年满 52 周岁；中层副职男年满 53 周岁、女年满 50 周岁，退出领导岗位的退出机制；基层各单位按照公司要求调整二级单位领导班子，在各二级单位领导班子中配备 1 名 80 后年轻干部。相关工作与公司机关全员竞聘上岗工作同时启动，方案已上报集团公司。

(3) 存在干部个人档案资料不齐全、不完整等情况。

**整改情况：**九公司 9 月 7 日选派两名干部档案管理人员参加了集团公司干部档案管理业务培训，提高档案管理水平。2018 年底组织人力资源部干部管理人员、档案管理人员，会同纪检监察部门将对公司中层干部档案排查，缺档的补档，有问题的由个人及有关部门出具说明，补充完善，确保档案的合规性、严肃性。档案正在完善中。

(4) 没有对分（子）公司领导班子及其成员进行年度民主评议和述职述廉。

**整改情况：**九公司党委制定《公司基层单位领导班子成员管理办法》，年度述责述廉工作在 2019 年初完成。年度民主评议将在 2019 年一季度完成。纪委办公室（监督部）做好监督工作。

(5) 班子成员兼任下属单位主要负责人未按规定履行报批手续。

**整改情况：**九公司党委调整相关班子成员职责范围，班子成员不再兼任下属单位主要负责人。文件已经下达按照执行。

### 3. 近三年录用员工缺少招聘过程文件及决策程序。

**整改情况：**九公司 2018 年 9 月修订了《公司员工聘用管理办法》（九化建人发〔2018〕40 号），充实招聘过程文件及其控制内容，加强招聘工作的业务培训，提高管理人员素质，强化有关人员的程序意识、组织意识，确保决策的合规性。

4. 绩效和薪酬管理不严格。没有严格执行《部门及员工绩效考核办法》。缺少对分子公司、项目部领导班子及员工绩效考核的统一指导、管理和监督，缺少激励机制，确定方式随意性较大。

**整改情况：**九公司人力资源部已于 2018 年 10 月完成《公司基层单位领导班子成员管理办法》《绩效薪酬管理办法》（九化建人发〔2018〕10 号）的制定工作，经公司党委会通过下发。人力资源部在年底的绩效薪酬考核发放过程中，统一指导，加强管理和监督。严格审核所属单位的薪酬发放。

5. 未对待岗人员进行统一管理。公司待岗人员比例较大，人

数较多，对待岗员工缺少管理机制，没有相关部门对该类人员进行专项管理，未建立待岗人员的管理办法。分公司、项目部聘任待岗人员重新上岗工作的，不向公司相关部门报备，不办理岗位变更手续，自行协商，按外聘劳务用工管理并申报工资，公司仍按待岗人员进行管理。

**整改情况：**九公司人力资源部已于2018年10月完成《公司非在岗员工管理办法》的制定及《员工调配管理办法》的修订工作，经公司党委会通过下发。并于9月底完成对非在岗职工的摸底调查工作，根据非在岗职工的意愿和基层单位的需求分成“本单位能安排上岗时职工能即时上岗”“本单位安排上岗时职工暂不能上岗”“职工要求上岗本单位不能安排上岗”“职工要求上岗本单位不能安排原岗位但可安排其他岗位”“已在公司内部隐性上岗可内部调动”“已在外单位工作要保留劳动关系（两不找职工）”等6种情况，区别对待，逐步解决。

**6. 劳务用工管理不规范。**劳务用工管理办法有待重新修订。各分（子）公司自行外聘劳务人员，直接与劳务人员签订劳动合同，不向公司相关部门报备或报批，薪酬标准由分（子）公司和项目与劳务人员协商确定，公司无相关部门进行管理和监督。

**整改情况：**九公司人力资源部已于2018年10月完成《劳务用工管理办法（修订）》（九化建人发〔2018〕33号）的修订工作，并报公司党委会讨论通过发布实施。人力资源部于6月开始对所属单位原有人力资源管理台账进行了规范、细化和强化，调整为“在册员工名册”“在册员工薪酬台账”“劳务用工人员名册”“劳

务用工薪酬台账”“人力资源信息综合统计表”，分类管理，并要求各基层单位每月 28 日前统计上报。人力资源部对所属单位用工情况适时了解，加以监督和规范。

#### （五）关于其他方面的问题整改情况

##### 1. 资产管理随意性较大。

（1）部分固定资产已无实物。截至 2017 年末，公司账存实无的资产 13 项。

**整改情况：**召开整改工作领导小组会，明确主管领导和责任部门。已由公司行政管理部和财务资产部对固定资产进行盘点，出具盘点报告，核实有账无实物的固定资产，上报公司经理办公会审批，进行资产核销。此项工作已经完成。

（2）部分固定资产未纳入资产核算。截至 2017 年末，公司未纳入固定资产核算的资产 3 项共计 111.88 万元。

**整改情况：**已由九公司行政管理部清理账外固定资产并办理此类固定资产入库手续，其中盘锦双台子区九化北区市场两套门市房和一台车辆已经完善了相关手续，已纳入公司固定资产账务核算。另外一项外地房产需要进一步完善手续后纳入资产核算。

（3）未建立现场边角废料处理审批程序。制订了《废旧及损毁物资管理办法》，但未设置有关审批流程，2016 年至 2018 年 8 月，财务未收到现场边角废料处理款。

**整改情况：**九公司对《废旧及损毁物资管理办法》中的工程剩余材料内容进行修订，规定处置程序、审批权限、价值回收；项目体系运行检查中，列入专项监督检查。相关工作按办法实施。

## 2. 资金管理不符合集团公司要求。

(1) 未报批开立离线账户。2017年6月，公司未经集团公司批准，在中国农业发展银行盘锦市分行营业部开立离线银行账户，截至目前仍为离线状态。

**整改情况：**九公司按照集团财务资产部《关于同意九公司在农业发展银行开立账户的批复》(股份财函〔2016〕J-7号)要求，已经纳入离线账户管理；(股份财函〔2016〕J-7号)到期后，公司财务资产部又向集团财务资产部提出延期申请，2019年1月22日(财函〔2019〕J-7号)关于同意九公司离线账户延期的批复。在项目结束后就会及时办理账户销户上报财务公司备案。

(2) 个人备用金长期挂账未清理。截至2017年末，公司挂账超过1年未清理备用金31.56万元。其中，淄博项目部一员工2014年借备用金60,070元，至今未清理。

**整改情况：**九公司财务资产部2018年9月3日重新修订《备用金管理办法》部分条款，已通过OA系统及电话通知各部门及下发“清理备用金通知，按月向借款人发布清理通知，截至2019年2月底已经清理备用金金额30.36万元，余下的款项也正在催办清理中。淄博项目部某员工2014年所借的60,070.00元备用金，已全部清回。严格执行备用金审批流程，严禁个人长期占用公司资金行为。

(3) 劳务用工工资支付存在较大管理风险。劳务用工费用支付时，公司未对现场劳务用工工日、工资标准、考勤、费用结算等方面进行实质管理，项目部自由裁量权过大。

**整改情况：**九公司人力资源部于2018年11月初修订《劳务用工管理办法》（九化建人发〔2018〕33号），强化对劳务用工的监督管理，要求各单位在进行劳务用工费用支付时，必须同时上报该时段考勤报表，并对现场劳务用工工日、工资标准、费用结算等方面进行核查，一经发现问题，必须打回整改重报。

（4）违规使用现金支付材料采购款、工资劳务款。2016年至2018年8月，使用现金支付材料采购款78笔（2,000元以上），使用现金支付工资及劳务费64笔（2,000元以上）。

**整改情况：**九公司财务资产部2018年10月重新修订《资金集中管理制度》，严格审批执行资金支付流程，强化现金管理制度。重点加强对公司二级单位的支付的管控。杜绝出现违规使用现金支付材料采购款、工资劳务款。

**3. 盘锦理化检测中心长期未纳入公司财务核算和合并报表，形成账外资产。**

**整改情况：**2018年9月7日公司召开巡视整改专题党委会，会议决定对成立于1996年的中国化学工程第九建设公司理化检测中心继续保留。原因一是公司做强做大成为综合性建设公司需要中心实验室，二是理化实验室是公司百分之百的产权；已向集团公司打报告说明情况，获得集团公司批准将盘锦理化检测中心纳入公司财务核算和合并报表，等待集团公司的批准。纠正由于历史原因形成的账外资产；要依据集团公司批文，纳入公司财务核算和合并报表后，办理产权登记。等待集团公司的批文。

**4. 工程项目管理粗放。**

(1) 制度修订不及时，未按照集团公司规定修订公司有关制度。2016年发布了《物资集中采购管理办法》、《物资供应商管理办法》，公司目前执行的《物资招标采购管理办法》、《材料采购管理制度》、《供应商评价制度》均为2014年发布，未及时修订，部分条款不符合集团公司要求。《工程分包管理办法》修订不及时，未规定对分包商的选择进行招投标。

**整改情况：**九公司成立内控制度修订领导小组。组长：张杰民；副组长：王惠、程湘洪；组员：各部门主任；内控制度修订办公室：经理办公室法律风险科；下发内控体系文件情况统计表进行各项制度和制度流程梳理，对公司现有精细化管理制度、内控制度和四标一体系制度和流程进行收集、清理、归纳，明确三项制度进行融合需要作废、修订、完善、新增的制度和流程目录及主责部门，形成新版制度修订编写清单；按照确定的编写清单分工由各主责部门组织人员按规定格式对制度文件和流程文件进行全面修订、完善和编写，形成新版制度和制度流程。大部分工作已经完成，清单等正在完善中。

(2) 招标不够规范。在物资集中采购招标工作中，未严格执行公司《物资招标采购管理办法》，集中采购管理部门未组织、监督、指导采购招标，供应商报价和中标供应商由二级单位报送公司物资采购招标小组审批，部分投标单位不在合格供应商名录中，且未经相关资格审核程序。未建立物资采购招评标专家库，中标单位的选定由公司物资采购招标小组经综合评议后选定，不符合招标的一般程序。所有分包队伍确定均未进行招标，由二级

单位和项目部推荐分包队伍，随意性较大，且归档资料不完整。

**整改情况：**九公司党委要求在合格供货商名单内组织物资采购招标投标，同时加强合格供应商的管理，建立合格供应商申请审批流程，公司建立合格供应商库，定期在公司 OA 系统发布；九化建发〔2018〕93 号文件 11 月初下发，关于物资采购招标过程按照采购规模，遵照最新修订的制度执行。2018 年 11 月初，下发文件九化建发〔2018〕92 号关于建立物资采购招评标专家库作为评标专家参与评标；2018 年 10 月进行了分包管理制度的修订、分包招标投标制度的制定、招标文件模板、相关 OA 流程的编制和修订等工作，由公司组织招标投标确定分包单位；档案管理采用 OA 平台见证与纸质见证材料相补充，相结合的方式，做到全过程痕迹清晰。

（3）对项目实施过程疏于管理。未明确经营和工程管理等部门对项目实施过程进行监督管理的职责，未建立相关管理流程，未对工程项目进行过程管控。未严格执行《机具装备租赁管理办法》。未查到相关资料和台账，相关部门未履行好监督管理职责。

**整改情况：**九公司通过精细化管理的推进以及系统化梳理内控制度，明确公司部门对项目实施过程的监管职责，公司将精细化管理要求的见证内容整合到公司质量管理平台系统中，项目部进行对应管理过程时，将完成的见证文件上传平台，公司各部门负责分工范围内见证文件的督导检查，并以此延伸到对项目过程进行督导检查；工作正在进行中。对《施工机械设备与设施租赁管理规定》执行的整改措施：一是依据管理规定，建立公司级租



用机械设备管理台账，各承租单位按季度上报租用机械合同情况；二是每年不少于两次对租用机械设备使用记录（台班签证）进行抽查；三是公司统一按 OA 流程审批支付租赁费用。工作正在进行中。

（4）存在部分分包合同倒签问题。部分分包合同的签订时间与合同的开竣工时间、准入证办理时间不相符。

**整改情况：**九公司严格进行分包管理，先准入，后签订合同，之后分包工程开工。从本次整改开始，对签约时间进行重点关注并定期检查监督，对发现问题的分包项目严肃追责。

#### **5. 对集团公司历次审计发现问题的整改未完成。**

（1）北海公司未处置完毕。

**整改情况：**九公司对问题成因分析，查证历史遗留事项，北海公司原为独立法人且主要人员多次更换，对过程资料进行查证。通过对过程资料进行核实确认，与现管理者协商及对当地该行业的实际运行、市场情况进行了解，对北海出租车公司进行评估，争取尽快通过协商或其他方法处置北海出租车公司，注销中国化学工程第九建设公司北海公司。工作进行中。

（2）盘锦中化无损检测有限责任公司清算进展困难。

**整改情况：**九公司党委分析研讨盘锦中化无损检测有限责任公司清算进展困难的主要原因一是业主工程结算进度缓慢，二是已结算项目的工程款清欠难度大；针对结算进度缓慢和工程款清欠难度大制定如下对策：增强造价技术力量，选派业务水平高的造价人员进行与业主的结算工作；达成审计共识，公平开展结算

审计；正确处理好公共关系，创造良好结算环境；善用法律手段，维护自身合法权益。截至 2019 年 2 月底已经清算 612.27 万元，剩余 147.68 万元工程款正在结算清算中。

### 三、下一步整改安排

针对巡视组巡视反馈的五个方面的 26 个问题制定的 82 项措施，已经彻底完成 74 项，余下的 8 项完成了大部分或者少部分，整改工作还在有序进行中，下一步公司党委继续严格对照巡视反馈意见，紧紧盯住整改重点，继续抓好整改工作：

**（一）要坚持党要管党，认真落实“两个责任”。**公司党委将进一步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强化宣传教育、监督检查，逐级持续传导压力，确保从严治党责任落到实处。切实聚焦权力运行、项目建设、资金使用以及干部成长等方面，强化风险防控，紧抓“六项纪律”，强化监督执纪问责。

**（二）要强化问题意识，狠抓后续整改不放松。**目前，巡视整改工作虽然取得阶段性成果，但对照集团公司巡视组提出的整改要求，仍然需要持续强化整改认识、压实整改责任、加大整改力度。要发扬钉钉子精神，坚持目标不变、力度不减，确保件件有着落。对已完成的整改任务，适时组织“回头看”，巩固整改成果，防止问题反弹；对还没有完全彻底解决的问题，严格按照整改方案，加强督促检查，确保按时整改到位；对需要较长时间整改的事项，坚持始终紧盯一抓到底，坚决完成整改，务求取得实效。对整改中的重点难点问题，坚持主要领导亲自协调、亲自督办，强力推进，逐项破解，坚决不留死角。

**（三）要完善制度体系，建立长效机制。**要结合公司实际，全面加强党风廉政制度体系建设，认真落实制度“五问”标准，推动制度建设废、改、立工作。在完善健全制度的基础上，进一步严肃执纪、严肃问责，坚持有案必查、有腐必惩，决不姑息，决不手软，形成执纪问责高压态势；运用好监督执纪“四种形态”，以持续有力的督促检查，传导执纪压力，确保各项规章制度落地生根，发挥作用，见到实效。

**（四）要巩固和扩大整改成效，全面提升公司管理效能。**要以巡视整改为契机，把巡视整改工作与贯彻国资委、集团公司党委决策部署结合起来，与推动实现公司“三年五年规划、十年三十年愿景目标”结合起来，积极谋划和推进当前及今后一段时期的各方面工作，进一步理清思路、完善措施、健全制度，推进公司高质量超常规跨越式发展。努力在巩固和扩大巡视成果上见到新成效，在提升公司管理水平上见到新成果。

欢迎广大干部职工对巡视整改落实情况进行监督。如有意见建议，请及时向我们反映。联系方式：电话 2300190，2300110；电子邮箱 [dailianfu@cncec9.com](mailto:dailianfu@cncec9.com)。

中共中国化学工程第九建设有限公司委员会

2019年3月29日

